

证券代码：300541

证券简称：先进数通

公告编号：2024-016

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定期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信”）成立于1985年，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，总部位于北京，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。大信在全国设有32家分支机构，在香港设立了分所，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，目前拥有美国、加拿大、澳大利亚、德国、法国、英国、新加坡等38家网络成员所。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，拥有近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。

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。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001人，其中合伙人160人，注册会计师971人。注册会计师中，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。

2022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15.78亿元，为超过10,000家公司提供服务。

业务收入中，审计业务收入 13.65 亿元、证券业务收入 5.10 亿元。2022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6 家（含 H 股），平均资产额 179.90 亿元，收费总额 2.43 亿元。主要分布于制造业、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、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。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9 家。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大信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3 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1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7 次。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6 人次、行政监管措施 31 人次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3 人次。

（二）项目成员情况

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余骞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1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0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后的 2016-2017 年度、2023 年度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2 份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赵鹏程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202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3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：李洪

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。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，1999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，长期负责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，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及并购重组审计、IPO 审计和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等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. 诚信记录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

3. 独立性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，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，定期轮换符合规定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审计费用 100 万元，较上一期未发生变动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（二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信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，在查阅了大信有关资格证照、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为：大信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，在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，续聘大信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 号）的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请董事会续聘大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一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》；

2. 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记录》；
3.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；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1 日